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事项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特集团”“上市公司”或“公司”）2020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对英特集团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英特集团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集团”）及浙江华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辰投资”）所持浙江英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英特药业”）50%股权并向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恩贝”）以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4亿元。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国贸集团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交易对方华辰投资为国贸集团全资子公司，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对象康恩贝为国贸集团控股子公司，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本次交易各方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浙江英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10959638J
法定代表人	汪洋
注册资本	42,6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江南大道 96 号中化大厦 3-13 楼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江南大道 96 号中化大厦 3-13 楼
成立日期	1998-10-28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销售；食品销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药品进出口；医疗服务；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食品互联网销售；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进出口代理；食品进出口；货物进出口；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中草药收购；保健用品（非食品）销售；玻璃仪器销售；药物检测仪器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添加剂销售；农副产品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化学产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百货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软件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平面设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中，英特集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为国贸集团和华辰投资；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对象为康恩贝。

1、国贸集团

公司名称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671637379A
法定代表人	楼晶
注册资本	98,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庆春路 199 号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香樟街 39 号国贸金融大厦
成立日期	2008-02-14
经营范围	授权范围内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经营进出口业务和国内贸易（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限制的除外）；实业投资，咨询服务。

2、华辰投资

公司名称	浙江华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53963741T
法定代表人	王邵炎
注册资本	2,5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杭州市体育场路桃花弄 2 号 2 幢 4 楼
办公地址	杭州市拱墅区中山北路 310 号五矿大厦
成立日期	2003-08-28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高新技术转让与服务，信息技术产品的开发和应用。

3、康恩贝

公司名称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142924161N
法定代表人	胡季强
注册资本	257,003.7319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浙江省兰溪市康恩贝大道 1 号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康路 568 号
成立日期	1993-01-09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范围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生产许可证》），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药品进出口；食品生产（范围详见《食品生产许可证》），食品销售；化妆品生产；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生产；消毒剂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药品委托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机械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针纺织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文具用品批发，文具用品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汽车及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农副产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食品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中药提取物生产；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日用化学产品制造，日用化学产品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

	食用农产品初加工； 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初级农产品收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三、关联交易情况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国贸集团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交易对方华辰投资为国贸集团全资子公司，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对象康恩贝为国贸集团控股子公司，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在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应徐颀、汪洋回避表决；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时，关联股东国贸集团和华辰投资回避表决。

四、交易方式

本次重组方案包括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

五、本次交易所签署的协议文件

2022 年 5 月 25 日，英特集团与国贸集团、华辰投资和英特药业签订了《关于浙江英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并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签订了《关于浙江英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

2022 年 5 月 25 日，英特集团与康恩贝签订了《关于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股份认购协议》，并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签订了《关于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

六、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一）定价基准日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英特集团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九届十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2022 年 5 月 26 日）。

（二）定价依据及发行价格

1、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部分

本次交易中，标的资产以 2022 年 3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英特药业 100%股权进行评估，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标的公司	净资产（注）	评估值	增减值	增值率	评估方法
英特药业	215,780.88	339,000.00	123,219.12	57.10%	收益法
		293,346.28	77,565.40	35.95%	资产基础法

注：英特药业净资产为经审计的母公司口径财务报表“股东权益”。

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 339,000.00 万元为英特药业的最终评估值，并经浙江省国资委备案。在评估基准日之后，因标的公司进行现金分红 20,000.00 万元，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应扣除交易对方享有现金分红 10,000.00 万元，交易各方友好协商确定英特药业 50%股权的交易作价为 159,500.00 万元。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 90%。市场参考价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或者 1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交易均价的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决议公告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决议公告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经计算，上市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可选择的市场参考价为：

单位：元/股

市场参考价	交易均价	交易均价的 90%
前 20 个交易日	12.51	11.26
前 60 个交易日	13.60	12.24
前 120 个交易日	14.13	12.72

通过与交易对方协商，上市公司确定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交易均价的 90%（结果保留至两位小数），即 11.26 元/股。

上市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以实施 2021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时股权登记日（2022 年 6 月 7 日）的总股本 255,431,982 为基数，每 10 股送红

股 0 股，转增 2 股，派发现金 1.999562 元（含税）。前述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除权除息日为 2022 年 6 月 17 日），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相应调整为 9.22 元/股。

2、募集配套资金部分

根据《发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基准日为英特集团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九届十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即 10.01 元/股。

上市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以实施 2021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时股权登记日（2022 年 6 月 7 日）的总股本 255,431,982 为基数，每 10 股送红股 0 股，转增 2 股，派发现金 1.999562 元（含税）。前述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除权除息日为 2022 年 6 月 17 日），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非公开发行价格相应调整为 8.18 元/股。

（三）发行数量

1、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部分

上市公司作为交易对价向交易对方发行的股份数量根据以下公式计算：发行股份数量=本次交易中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发行价格。本次交易中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为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减去现金对价。按上述公式计算的交易对方取得新增股份数量按照向下取整精确至股，不足一股的交易对方自愿放弃。

按照上述计算方法，本次重组的发行股份对价为 1,355,750,004.18 元，发行股份的数量为 147,044,469 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对象	发行股份对价（元）	增发股份（股）
1	国贸集团	704,990,003.28	76,463,124
2	华辰投资	650,760,000.90	70,581,345

序号	交易对象	发行股份对价（元）	增发股份（股）
	合计	1,355,750,004.18	147,044,469

2、募集配套资金部分

上市公司拟向关联方康恩贝以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40,000 万元，发行数量不超过 48,899,755 股，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则要求，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中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的 100%，最终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数量为准。

七、审议程序和专项意见

本次交易方案已经上市公司九届二十一次董事会议和九届十四次监事会议审议通过，在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应徐颀、汪洋回避表决。

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意见：

“本次交易所涉及的相关议案在提交本次董事会议审议前，已经我们事前认可。相关议案经公司九届二十一次董事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表决程序及方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过对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方案进行逐项认真自查论证后，我们认为本次交易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已经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该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综上，保荐机构对英特集团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